

转发《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曹雪涛、龚克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党〔2018〕1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现将《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曹雪涛、龚克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教党任〔2018〕10号）转发你们，请周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8年1月16日

关于部分机构人员调整的通知

南党〔2018〕2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鉴于人事变动，原由龚克同志在学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新校区规划建设领导小组、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本科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银行贷款资金管理小组、学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对口支援工作领导小组、南开大学与解放军总医院合作办学领导小组、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领导小组、科研经费管理领导小组、创新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干部工作协调组、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领导小组、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财经工作领导小组、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校史工作领导小组、教材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建设工程投资评审小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以及校务委员会、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体育工作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教师系列理科评审委员会、本科生教学指导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等机构担任的职务，调整由曹雪涛同志担任。

特此通知。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南开大学

2018年2月7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国内合作办公室”等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1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国内合作办公室”“南开大学对口支援工作办公室”“南开大学扶贫工作办公室”印章。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1月5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督查室”印章的通知

南发字〔2018〕2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督查室”印章。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1月5日

关于启用“曹雪涛”法人印章、签字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3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根据国务院《关于曹雪涛、龚克职务任免的通知》（国人字〔2017〕228号）精神，自发文之日起，启用“曹雪涛”法人印章、签字印章，原“龚克”法人印章、签字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1月11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5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办公室”印章；原“南开大学办公室”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1月15日

关于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组织调整的通知

南发字〔2018〕4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根据学校有关文件规定和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组织调整的需要，经各有关单位推荐并经2018年1月22日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决定对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组织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名单公布如下：

一、校级各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校教师系列理科评审委员会

主任：许京军

委员：曹雪涛 李靖 龚克 龙以明 周其林 卜文俊 方勇纯 赵颖 周启星
李鲁远

校教师系列文科评审委员会

主任：朱光磊

委员：刘景泉 佟家栋 陈洪 杨栋梁 王新生 盛斌 石巍 白长虹

校其他系列评审委员会

主任：张亚

委员：孙骞 元青 刘运峰 张伯伟 席真 李伟 刘志远 李树花

校教育管理研究系列评审委员会

主任：张亚

委员：朱光磊 佟家栋 张伯伟 李君 卜文俊 赵桂敏 张守民 罗延安

二、教师系列各学科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

数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郭军义

副主任：龙以明 陈永川 苏 静

委 员：白承铭 陈鲁生 邓少强 李学良 梁 科 孙文昌 王日生 王永进 王兆军
杨庆之 张伟平

物理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 任：罗延安

副主任：孔勇发 张国权

委 员：王慧田 田建国 许京军 刘玉斌 孙 骞 李宝会 李川勇 宋 峰 宋 智
杨茂志 廖 益 缪炎刚

化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 任：陈 军

副主任：张守民

委 员：王佰全 孔德明 史林启 朱守非 刘 育 孙平川 李正名 李 伟 宋礼成
邵学广 周其林 席 真 崔春明 梁广鑫 程 鹏

材料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 任：卜显和

副主任：郑 龙

委 员：刘双喜 关乃佳 孙甲明 杜亚平 言天英 周 震 袁忠勇 高学平 黄 毅

光学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综合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 任：赵 颖

副主任：王富春

委 员：左 旭 刘 晖 刘伟伟 刘 波 张建军 耿卫东 常胜江

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 任：袁晓洁

副主任：黄家友 方勇纯

委 员：白 刚 刘晓光 刘景泰 孙青林 杨愚鲁 陈增强 徐敬东 程仁洪

软件工程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 任：张玉志

副主任：申丽梅 袁晓洁

委 员：方勇纯 马 捷 高铁杠 张 波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孙红文

副主任：鞠美庭

委员：周启星 王玉秋 朱琳 祝凌燕 李洪远 于宏兵 陈威 冯银厂 周明华
展思辉 毛洪钧

生物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孔德领

副主任：田冲

委员：王磊 王宁宁 卜文俊 马挺 洪章勇 陈德富 周军 陈凌懿 张涛
乔明强 刘林 韩际宏 石福臣

医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向荣

副主任：高海燕

委员：杨卓 谭小月 李宗金 杨爽 魏民

药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杨诚

委员：张剑影 白钢 李月明 李鲁远 赵炜 郭远强 杨娜 王同顺

文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陈洪

副主任：乔以钢 沈立岩

委员：王立新 罗振亚 曾晓渝 高迎进 孔祥卿 卢福波 王树强 邢丽芳

历史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江沛

副主任：赵桂敏

委员：常建华 陈志强 付成双 李治安 刘毅 刘岳兵 王利华 王先明 杨栋梁
余新忠 赵学功

哲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翟锦程

副主任：王君

委员：王南湜 王新生 任晓明 严正 薛富兴 李国山 贾向桐

外国语言文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阎国栋

副主任：邹玉洁

委员：李兵 苗菊 张文忠 刘英 刘雨珍 韩立红 王丽丹 王一普 韩丽娜

法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付士成

副主任：左海聪 李悦

委员：于语和 万国华 石巍 史学瀛 朱京安 刘士心 何红锋 张玲 陈耀东
郑泽善

政治学、社会学、公共管理、心理学综合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朱光磊

副主任：孙涛 汪新建

委员：王处辉 王慧 关信平 沈亚平 杨龙 吴志成 李强 赵万里 袁同凯
常健 韩召颖 程同顺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刘景泉

副主任：杨克欣 王新生

委员：付洪 张静 平章起 武东生 寇清杰 纪亚光

经济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佟家栋

副主任：盛斌 张亚辉

委员：何自力 景维民 李建民 李坤望 梁琪 刘秉镰 刘晨阳 倪志良 逢锦聚
王玉茹 冼国明 张晓峒

金融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白聚山

副主任：李玉峰 范小云

委员：刘澜飏 李冰清 周爱民 江生忠 佟家栋 王兆军 甘犁 艾春荣

管理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白长虹

副主任：孙跃 刘志远

委员：崔勋 韩德昌 李莉 李月琳 林润辉 王永进 薛有志 严建援 张玉利
李辉

旅游管理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白长虹

委员：徐虹 姚延波 石培华 李辉

体育学学科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季纳新

副主任：刘艳霞 高谊

委员：杨向东 冯永丽 游江波 张永荣

三、其他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分委员会（组）

思想政治工作系列评审分委员会

主任：杨克欣

委员：刘景泉 王新生 付洪 白云龙

图书资料、出版、档案系列评审分委员会（中、高级）

主任：元青

副主任：刘运峰

委员：李月琳 穆祥望 王娟萍 陈敬 史永红

实验技术系列评审分委员会（中、高级）

主任：许京军

副主任：孙蹇

委员：孔德领 陈军 罗延安 袁晓洁 沈立岩 蒋殿春 孙红文 李伟 向荣
席真 孙桂玲 杨诚 孙甲明 郭军义 申丽梅

工程技术系列评审分委员会（中、高级）

主任：许京军

副主任：李伟

委员：陈军 王宁宁 孙红文 张建军 方勇纯 李鲁远 席真 罗延安 于海

向 荣 杨 诚

教育管理研究系列评审分委员会（高级）

主 任：张 亚

副主任：李 靖

委 员：于 海 张伯伟 李 君 曲 凯 杨光明 苏 静 王富春 田 冲 翟锦程

张亚辉 付 洪

教育管理研究系列评审分委员会（中级）

主 任：张 亚

副主任：张伯伟

委 员：于 海 曲 凯 李 君 张亚辉 王富春

卫生技术系列评审组

组 长：向 荣

成 员：杜宏伟 杨 爽 董瑞玲 姚 颖

会计系列评审组

组 长：刘志远

副组长：张红星 张继勋

成 员：周晓苏 周宝源 曹江荣 许文毅

附属小学、幼儿园评审组

组 长：李树花

副组长：韩 旭

成 员：常 明 薛素梅 梁桂荣

南开大学

2018年3月1日

关于刘凤义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18〕6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党委考察、分管领导同意，并报校长批准，决定：

一、任命

刘凤义为经济学院经济学系主任；
倪志良为经济学院财政学系主任；
彭支伟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主任；
李治为经济学院国际商务系主任；
葛顺奇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所长；
刘刚为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
刘秉镰为经济学院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所所长；
曹小衡为经济学院台湾经济研究所所长；
孙景宇为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副主任；
李宝伟为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副主任；
姚万军为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副主任；
郭玲为经济学院财政学系副主任；
郭玉清为经济学院财政学系副主任；
张兵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副主任；
周燕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副主任；
王永进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副主任；
王晓文为经济学院国际商务系副主任；
张峰为经济学院国际商务系副主任；
李磊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严兵为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郭金兴为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丁继红为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黄楠为经济学院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黄乾为经济学院人口与发展研究所副所长；
王群勇为经济学院数量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赵红梅为经济学院数量经济研究所副所长。

二、免去

段文斌经济学院经济学系主任职务；
周申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主任职务；

蒋殿春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所长职务；
柳欣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职务；
江曼琦经济学院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所所长职务；
陈卫民经济学院人口与发展研究所所长职务；
张晓峒为经济学院数量经济研究所所长职务；
谷云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副主任职务；
刘凤义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副主任职务；
李俊青经济学院经济学系副主任职务；
马蔡琛经济学院财政学系副主任职务；
胡昭玲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副主任职务；
包群经济学院国际经济贸易系副主任职务；
陈建国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职务；
谢思全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职务；
李长英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职务；
刘刚经济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职务；
刘秉镰经济学院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所副所长职务。

南开大学

2018年3月1日

关于部分机构人员调整的通知

南发字〔2018〕10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2018年2月27日第二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原由龚克同志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领导小组、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等机构担任的职务，调整由曹雪涛同志担任。

特此通知。

南开大学

2018年3月13日

关于王转运等任职的通知

南发字〔2018〕14号

任命：

王转运为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处副处长（试用期一年）；

孙寿涛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赵颖为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院长；

张建军为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副院长；

孙桂玲为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副院长；

刘波为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薛牧为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副院长。

校长：曹雪涛

2018年3月16日

关于成立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的通知

南党〔2018〕6号

经2017年9月27日第三十二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

成立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简称“党委教师工作部”），为正处级党的工作部门，党的关系隶属机关党委，部长由党委宣传部部长兼任，配备专职副部长1名，配备兼职副部长1名，由人事处副处长兼任。

经2018年4月9日第四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

南开大学党委教师工作部的主要职责为：统筹教师的思想教育和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加强教师职业道德教育，增强教师立德树人、教书育人的责任担当；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完善师德考核评价制度；制定全校教师思想教育及培养培训的总体规划；指导分党委（党总支）做好教师思想教育和管理工作；完成校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8年4月9日

关于王磊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党〔2018〕7号

经2018年4月9日第四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

一、任命

王磊为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兼）；

于海为党委统战部部长；

邢志杰为后勤党委委员、书记；

杜雨津为党委教师工作部副部长（兼）。

二、免去

于海后勤党委书记、委员职务。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8年4月9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管理人员的决定

南党〔2018〕8号

经2018年4月9日第四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

提请南开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董事会免去徐波出版社副社长（副总经理）职务。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8年4月9日

关于李旭任职的通知

南党〔2018〕9号

经2018年4月9日第四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学生处副处长、三级调研员李旭同志挂职任南开大学团委副书记职务，挂职期自2017年12月起计算，为期一年，期满后挂任职务自然免去。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8年4月9日

关于李向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党〔2018〕10号

经2018年4月9日第四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

一、任命

李向阳为党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正处级）（试用期一年）；

李悦为法学院党委书记（试用期一年）；

郑龙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试用期一年）。

二、免去

李向阳党委宣传部副部长职务；

李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职务；

郑龙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职务。

中共南开大学委员会

2018年4月9日

关于张嵩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18〕18号

一、任命

张嵩为后勤保障部部长；

蓝海为膳食服务中心主任；

徐波为膳食服务中心副主任。

二、免去

于海后勤保障部部长（兼）职务；

张嵩膳食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杜卫华外国语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职务；

唐路扬医学院副院长职务；

李莉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孔子学院中方院长（副处级）职务。

校长：曹雪涛

2018年4月9日

关于成立南开大学稀土与无机功能材料研究中心的通知

南发字〔2018〕19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2018年4月10日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成立南开大学稀土与无机功能材料研究中心，为非实体研究机构，挂靠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南开大学

2018年4月11日

关于严纯华等任职的通知

南发字〔2018〕20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2018年4月10日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

一、聘任

严纯华为南开大学稀土与无机功能材料研究中心主任。

二、任命

杜亚平为南开大学稀土与无机功能材料研究中心副主任。

南开大学

2018年4月11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大型仪器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的通知

南发字〔2018〕23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2018年4月10日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决定调整南开大学大型仪器管理委员会，并通过了其调整后的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南开大学大型仪器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南开大学

2018年4月20日

附件

南开大学大型仪器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一、南开大学大型仪器管理委员会席位制组成

主任由分管校领导担任。

副主任由实验室设备处负责人担任。

成员由战略发展部、科学技术处、财务处、审计处、实验室设备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物理科学学院、化学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医学院、药学院、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泰达学院、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负责人以及仪器设备专家组成。

二、南开大学大型仪器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许京军

副主任：孙 蹇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卜显和 孔德领 龙加福 田利辉 田建国 史林启

孙红文 阴沛涑 李 伟 杨 诚 杨化滨 沈月全

张 波 张四海 张红星 张建军 陈 军 罗延安

袁晓洁 倪 虹 席 真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的通知

南发字〔2018〕24号

各学院、各单位、各机关部门，附属医院：

经2018年4月10日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决定调整南开大学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并通过了其调整后的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南开大学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南开大学

2018年4月20日

附件

南开大学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一、南开大学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组成

主任由校长担任。

副主任由分管副校长担任。

委员由党委组织部、研究生院、人事处、战略发展部、科学技术处、财务处、实验室设备处、基建规划处、房产管理处以及数学科学学院、物理科学学院、化学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生命科学学院、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医学院、药学院、电子信息与光学工程学院、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软件学院、元素有机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农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天津）负责人组成。

秘书由科学技术处负责人担任。

二、南开大学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曹雪涛

副主任：许京军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卜显和 马瑞萍 孔德领 田利辉 向荣 孙 骞

孙红文 纪亚光 李 伟 李 君 李鲁远 杨 诚

张玉志 张红星 张伯伟 陈 军 罗延安 郑宝金

赵 颖 袁晓洁 郭军义 席 真 崔春明

秘 书：李 伟

关于方勇纯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18〕26号

一、任命

方勇纯为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院长（试用期一年）。

二、免去

袁晓洁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院长职务；

方勇纯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

校长：曹雪涛

2018年4月9日

南开大学关于公布 2017 年审核增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名单的通知

南发字〔2018〕27 号

各学院、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7 年审核增列的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名单的通知》（学位〔2018〕9 号），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校“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在已有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基础上，新增为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同时不再保留“图书馆学”和“情报学”2 个二级学科授权点；批准“食品科学与工程”新增为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批准“农业硕士”新增为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请有关单位进一步加强学位授权点建设，做好研究生培养工作，不断提高培养质量。

特此通知。

南开大学

2018 年 4 月 26 日

关于袁忠勇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南发字〔2018〕28 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经党委考察、分管领导同意，并报校长批准，决定：

一、任命

袁忠勇为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新催化材料科学研究所所长；

李国然为材料科学实验教学中心主任、化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南开大学）副主任；

周卫红为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系副主任。

二、免去

陈铁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新催化材料科学研究所所长职务；

杨化滨材料科学实验教学中心主任、化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南开大学）副主任职务；

赵立青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系副主任职务。

南开大学

2018 年 4 月 26 日

关于邱汉琴任职的通知

南发字〔2018〕30号

聘任邱汉琴为旅游与服务学院院长，聘期4年。

校长：曹雪涛

2018年4月4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14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印章；原“南开大学药物化学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4月4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学报编辑部”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15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学报编辑部”印章；原“南开大学学报编辑部”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4月4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生物活性材料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16号

各学院、各单位、机关各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生物活性材料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印章；原“南开大学生物活性材料实验室”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4月20日

关于方勇纯等任职的通知

南发字〔2018〕31号

任命

方勇纯为人工智能学院院长（试用期自2018年4月起）；

袁晓洁为网络空间安全学院院长；

王兆军为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副院长。

校长：曹雪涛

2018年5月11日

关于张波等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南发字〔2018〕32号

经2018年5月11日第五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以下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正式任职：

张波任审计处处长；

陈军任化学学院院长；

曹江荣任财务处副处长；

尹刚任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副院长。

任职时间从试用之日起计算。

南开大学

2018年5月11日

关于调整南开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的通知

南发字〔2018〕33号

各学院、各单位、各机关部门，附属医院：

经2018年4月10日第四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决定调整南开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并通过了其调整后的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现予以公布。

附件：南开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2018年5月11日

附件

南开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席位制组成和成员名单

一、科技成果转化（非经营性）工作组

主要负责科技成果一次性转让和实施许可工作。

（一）席位制组成

组长由分管科技副校长担任。

成员由科学技术处牵头、知识产权办公室、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法律事务室负责人组成。

办公室设在科学技术处，主任由科学技术处处长兼任。

（二）工作组成员名单

组 长：许京军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孙 娟 李 伟 邵 刚 贺京同

办公室主任：李 伟（兼）

二、科技成果转化（经营性）工作组

主要负责科技成果作价入股工作。

（一）席位制组成

组长由分管校产工作副校长担任。

成员由校产管理办公室牵头、南开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科学技术处、知识产权办公室、法律事务室负责人组成。

办公室设在校产管理办公室，主任由校产管理办公室主任兼任。

（二）工作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李 靖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孙 娟 李 伟 张思为 张志尧 贺京同

办公室主任：张思为（兼）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21号

各学院、各单位、各机关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印章；原“南开大学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5月22日

关于启用“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24号

各学院、各单位、各机关部门，附属医院：

自发文之日起，启用“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印章；原“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5月30日

关于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离退休工作委员会”印章的通知

南办发〔2018〕25号

各分党委、党总支，离退休党工委；

各学院、各单位、各机关部门，附属医院：

根据《关于撤销南开大学离退休党委成立南开大学离退休党工委的通知》（南党〔2017〕45号）精神，自发文之日起，启用“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离退休工作委员会”印章；原“中国共产党南开大学离退休委员会”印章作废。

附印模如下：（略）

南开大学办公室

2018年5月30日